

高雄醫學大學第3屆第8次勞資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114年8月27日（星期三）下午4:00時至4:20時

地點：勵學大樓3樓第三會議室

主席：林志隆主席

出席人員：林志隆代表、陳朝政代表（陳昭彥秘書代理）、侯自銓代表、王惠君代表、蔡宜玲代表、蕭夙娟代表、劉益全代表（請假）、高煜凱代表、李佩珊代表、鄭蕙瑾代表

紀錄：朱怡蓓

壹、主席致詞：勞資雙方代表已各有逾半數委員出席，宣布會議開始。

貳、上次會議（114.5.27第3屆第7次勞資會議）提案決議宣讀確認：確認無誤。

參、人力資源室報告：

一、「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奉總統114年5月28日華總一義字第11400053171號令公布並自同年月30日起正式生效後，國定假日增加「4+1」日：除小年夜（農曆十二月末日之前一日）、9月28日孔子誕辰紀念日、10月25日台灣光復暨金門古寧頭大捷紀念日、12月25日行憲紀念日外，原先僅勞工適用的「5月1日勞動節」也改為全國一致放假；而原住民族歲時祭儀的放假天數亦由1日增加為3日。本校114學年度國定假日實施日期業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115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彙整後，於114年6月20日經高醫人字第1141102164號函公告在案。

二、本屆代表任期自112年11月5日起至116年11月4日止四年，期間勞方代表出缺或因故無法行使職權時，由勞方候補代表依序遞補之，候補代表不足遞補時，則補選之。原勞工代表何佩樺及李宣瑢分別於114年8月1日離職及納入正式編制，其遺缺自同日起由候補代表總務處事務組李佩珊約僱辦事員及教務處註冊課務組鄭蕙瑾約僱辦事員依序遞補，並經高雄市政府勞工局114年8月4日第11436427100號簽同意備查。

肆、討論事項：無。

伍、 臨時動議：無。

陸、 主席宣布散會：下午 4:20 時整。